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现代农业和乡村发展局文件

杨管农发[2021]95号

杨凌示范区现代农业和乡村发展局 关于认定2021年示范区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 范社的通知

杨陵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杨凌示范区现代农业和乡村发展局《关于开展2021年示范区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及监测工作的通知》（杨管农发〔2021〕73号）文件精神，经合作社申报，杨陵区农业农村局审核推荐，示范区农业局评审，公示无异议，决定认定杨凌青皮她园火龙果种植专业合作社为示范区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希望认定的示范区级示范社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依法规范经营，不断提升服务能力，为促进全区农民合作社规范健康发展、农民增收致富和实现乡村振兴发挥重要作用。

杨凌示范区现代农业和乡村发展局

2021年12月24日

